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日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总计不超过 539,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422,000.00 万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117,00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6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围支行（以下简称“萧山农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子公司浙江传化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涂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 7,000.00 万元。

本次担保系对传化涂料原有担保的续签。本次担保前，公司对传化涂料的最高担保额度为 11,00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传化涂料的累计最高担保额度仍为 11,000.00 万元。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其中为传化涂料的担保额度为 7,00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后公司为传化涂料提供担保可用额度为 0 万元。上述担保在担保额

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传化涂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3 月 12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鸿达路 125 号

法定代表人：傅幼林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保温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7,535,818.53	223,841,708.60
负债总额	265,887,916.12	222,045,607.91
净资产	1,647,902.41	1,796,100.69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总收入	232,044,435.83	52,893,195.28
利润总额	-2,452,830.67	486,328.48
净利润	-4,388,121.66	148,198.28

与公司关系：传化涂料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围支行

保证人：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浙江传化涂料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息、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等）、融资过程中发生的垫付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付费用和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等。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催讨差旅费、破产管理人报酬和其他合理费用。如因为主合同所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欺诈等情况而导致债权人受到损失的或因债务人操作不当，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属于本合同担保的范围。

担保金额：保证人同意为债权人向债务人在融资期间内最高融资限额为人民币 7,000.00 万元的所有融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保证责任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345,563.74 万元（其中，开展资产池业务发生互保总额为 0 万元，开展票据池业务发生互保总额为 6,286.89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9.2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萧山农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